

附件1

2025 年度 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8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15
一、收支预算总表	16
二、收入预算总表	17
三、支出预算总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8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财税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具体实施办法。负责拟订并组织施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改革方案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区与镇、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根据区政府授权,依法履行区属国有出资人职责,以管资本为主加强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监管,拟定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执行全市统一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二)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有关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拟订区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按权限组织开展涉外财政业务,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组织执行区直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办法。

(三)负责管理区级各项财政收支。负责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区和区级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财政决算。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区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组织区级预决算公开。

(四)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

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五)贯彻执行中央、省、市的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负责制定和执行区级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开展全区国库业务。管理区级财政专户。组织编报政府财务报告。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在中央、省、市赋予我区税收管理权限范围内,研究提出地方税税率、地方税收政策调整方案等建议;组织实施税收法律法规;开展税源调查分析,参与税收政策的调研工作;研究提出关税和进口环节税收政策的建议。

(七)贯彻执行政府国内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负责依法制定全区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实施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提出问责建议。统一管理政府外债,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政府债务情况。

(八)负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拟订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构建绩效指标体系,组织开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九)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责任。按照出资人职责,依法加强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依法参与所监管企业的重大决策;依法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指导

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

(十)牵头编制全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负责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区属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督促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

(十一)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二)负责办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组织实施全区基建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

(十三)负责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规范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十四)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承担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工作。

(十五)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

(十六)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部门包括 16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6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
2	莆田市秀屿区国库支付中心
3	莆田市秀屿区财政服务中心
4	莆田市秀屿区国有资产营运服务中心
5	莆田市秀屿区会计事务服务中心
6	莆田市秀屿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部门主要任务是：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坚持向绩效管理要财力、以改革突破增动力、用创新创制添活力，推动财政工作合力更加强劲，财政保障更加精准，财经秩序更加规范，党建和业务实现双优同创，强化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聚焦高质量发展，持续为全力谱写秀屿“港产城”融合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贡献财政力量。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财政收支管理，在保平衡上精准发力

一是全力以赴“收”。紧盯全年收入目标不放松，牢牢凝聚财税合力，加强对辖区重点税源企业跟踪服务力度，充分挖掘企业税收潜能，做到应收尽收；推进盘活利用闲置国有资源资产，分类精准施策，盘活海域资源，加快棚改地块安置房回迁进度，加大对多余砂石土、疏浚物处置力度，积极储备 2025 年非税资源，提前谋划一季度“开门红”工作。

2025 年计划实现总收入 33.36 亿元，增长 4.25%；地方级收入 20.46 亿元，增长 1%。其中：税收收入 28.36 亿元，非税收入 5 亿元。坚持把土地出让工作作为推动发展的头等大事、重要任务，科学谋划、攻坚克难，加快经营性用地的收储和出让，全力推进土地出让；积极推进财源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向上争取超长期国债支持，按照能上尽上的原则，聚焦重点领域，认真储备谋划项目，同时积极争取上级财政部门财力补助和库款支持，保障偿债资金来源，不断壮大综合财力，夯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的基础能力。

二是系统全面“保”。坚决落实党政机关过更紧日子要求，压实部门主体责任，大力压减行政运行成本，取消无效支出，全面兜牢“六稳”“六保”底线。围绕财政重点支出领域和主要共性项目，逐步构建和完善符合我区实际情况的财政支出标准化体系，提高支出的精准度和支出效率，确保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

三是多措并举“防”。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综合考虑自身承债能力、项目建设等情况，量力而行提出新增债券资金需求，避免盲目举债建设。加强政府债务到期情况的分析研判，严格将还本付息资金纳入预算管理，积极落实偿债资金来源，防范债券违约风险。抓好政府债务一揽子化债方案落实，最大限度争取中央额度支持，化解隐性债务的同时降低政府偿债资金压力，稳妥推动融资平台退出。做好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工作，动态监测地方债务情况，建立地方债务监管和风险防范长效机制。积极开展金融风险排查专项行动，做到风

险早发现、早处置，加强对金融机构和类金融机构的实时监测，及时分析风险数据并形成报告。

（二）强化财政支持力度，在促发展上积极有为

保持财政政策的协同配合，最大限度到形成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动力，为全区发展大局提供有力支撑。**一是增强内需主动力。**坚持立破并举，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建立完善涉企优惠目录清单并及时向社会公开，进一步降低市场交易成本。优化企业发展环境，在财政补助、税费优惠、政府采购等方面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平等对待。扎实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二是促进消费稳定增长。**围绕居民消费升级方向，推动壮大文化、旅游、教育、健康、养老等领域消费新增长点。加大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调节，增加城乡居民收入。统筹现有资金渠道，深入推进县域商业建设行动、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等，提升消费服务保障水平。**三是强化专项债券使用管理。**要加强与发改、行业主管部门协同配合，强化投向领域负面清单管理，严格把好项目融资收益平衡关，推动抓紧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确保债券资金到位、项目即可启动。要穿透式监测专项债券项目实施情况，开展全生命周期绩效管理，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要继续用好增发国债资金，贯彻落实好增发国债资金管理办法，加快国债资金预算下达。要规范债券资金使用，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资金。债券资金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等实施跟踪，实现对项目分配、资金下达、使用进度等的全流程监控。**四**

是发挥财政放大效应。要善于统筹有限的财政资金资源，发挥好财政贴息、融资担保、政府性投资基金等杠杆撬动作用，强化专项债、国债资金的使用管理，形成“四两拨千斤”的乘数放大效应，进一步提振投资信心、把握投资方向、提高投资效率，激发更多金融、民间资本投资。积极支持服务贸易、数字贸易、跨境电商出口，巩固外贸外资基本盘。

（三）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在增福祉上用心用情

推进公共服务优质共享。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在高质量发展中持续增进人民福祉，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一是**助推乡村振兴落地落细**。完善财政支农政策，强化乡村振兴投入保障，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重点突出支持粮食、耕地等核心关键，加快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建设高标准农田和水利工程，夯实我区农业高质量发展基础。二是**完善医卫保障制度**。巩固全民基本医保，加强医保基金监管，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着力减轻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负担。支持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推动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提升疾病预防控制能力。三是**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切实保障广大退休人员和城乡老年居民基本生活。支持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按照低收入人口困难程度和困难类型，加强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保障。完善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

（四）深化关键环节改革，在提效能上持续加力

一是**健全预算制度**。大力推进财政科学管理，提升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法治化水平。收入上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支出上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管理上更加突出绩效导向，不折不扣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做到“小钱小气、大钱大方”，把宝贵的财政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二是**优化预算绩效管理**。完善绩效管理链条。突出预算绩效目标系统化管理，完善核心指标体系，实现预算编制系统应用。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设。持续开展部门整体绩效预算改革，推动部门整体评价提质扩面。完善细化财政绩效管理考核指标，切实发挥考核“紧箍咒”和“指挥棒”作用。运用成本效益分析等方法开展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强化绩效事中监控管理，推动资金早下达、早使用、早见效。做实事后绩效评价，提升评价结果应用实效。三是**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力度**。持续落实好《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推动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要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围绕财政管理需要和重大支出政策落实情况，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将监督和绩效意识贯穿财政管理全过程。要扎实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重点聚焦财经领域重大案件查处、严肃财经纪律专项整治、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等三方面。四是**完善政府投资项目监管**。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完善健全制定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扎实做好资金审核、计划安排以及风

险防控。**五是全面提升国资监管效能。****1.健全完善监管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国有企业管理制度规定，理顺国有企业监管体制，制定国资监管《权责清单》，突出“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资监管”的转变，有效保障企业经营自主权；完善企业员工工资总额管理，制定《秀屿区国企工资总额管理暂行办法》，规范国企工资总额管理，激发企业员工活力，全面推进区属国企提质增效。**2.强化党对企业的领导。**强化董事会建设，发挥董事会决策作用，切实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坚持和加强党对企业的全面领导，明确党组织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充分发挥集团党委（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3.健全考核评价体系。**根据国有资本的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对优化调整后的相关区属国企进行科学分类。对不同功能定位、行业领域、产业特征、发展阶段的企业，突出不同考核重点，合理设置考核指标及权重，实施分类和差异化考核。

（五）强基固本抓牢党建，在强作风上持之以恒

一是持续抓好理论武装。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持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巩固拓展党纪学习教育成果，不断提高政治领悟力、政治判断力和政治执行力，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持续抓好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全体干部职工学习等党员、干部日常

学习教育，坚持丰富学习形式，激发党员、干部学习热情，提高学习质效。**二是持续抓好组织建设。**持续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加强党务知识学习，提升党支部组织力和领导力。严格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做好组织基础工作，持续开展党支部达标创星工作，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持续探索创新主题党日活动形式，高质量开展联建共建、挂钩联系结对共建、党员志愿服务活动，增强党员干部参与性、积极性，推动党支部活动动起来、火起来、红起来，真正把党支部这个战斗堡垒建好建强，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三是持续抓牢意识形态工作。**持续开展意识形态教育，牢牢掌握网络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科学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深入做好意识形态工作自查自纠，确保意识形态领域各项工作绝对安全。**四是持续抓好作风提升。**持续传承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引导党员干部深入挂钩联系村、企业、社区小区，听民意访民情，有效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持续开展警示教育、纪律教育、家风教育，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着力激发干部精气神，为财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16.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6.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316.13	支出合计	1316.1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1,316.13	1,316.13									
201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1,316.13	1,316.13									
20106	财政事务	1,316.13	1,316.13									
2010601	行政运行	272.84	272.8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	560.00	56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483.29	483.2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316.13	756.13	56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6.13	756.13	560.00			
20106	财政事务	1,316.13	756.13	56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272.84	272.8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0.00		56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483.29	483.2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16.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6.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316.13	支出合计	1316.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16.13	756.13	56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6.13	756.13	560.00
20106	财政事务	1,316.13	756.13	56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272.84	272.8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0.00		56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483.29	483.2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316.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8.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4.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7.75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56.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2.25
30101	基本工资	177.02
30102	津贴补贴	46.60
30103	奖金	168.8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87.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6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7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93
30201	办公费	23.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3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3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4.6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1316.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4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编制减少 2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16.13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316.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4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编制减少 2 人。其中：基本支出 756.13 万元、项目支出 56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316.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41 万元，降低 3.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编制减少 2 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工资福利支出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06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行政运行 272.8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参公基本支出。

（二）201060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0.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三）20106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事业运行

483.29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基本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756.1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08.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7.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

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部门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投资评审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财政项目投资评审		
主管部门	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00.00	
	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全区近 40 个财政性投资项目的预决算评审工作顺利开展,做好评审项目档案归档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3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项目数	≥40 个
			审查报告数	≥40 个
		质量指标	审查项目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审查报告发布及时率	≥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查投诉量	≤2 次
			投诉整改率	≥100%
			审查项目归档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备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	部门预算编码	108
年度	资金总额	1316.13	

预算安排 （万元）	项目支出		560.00	
	基本支出		756.13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的目标任务，创新破难、真抓实干，发挥财政职能，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完成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保障财政机关人员正常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体化系统保障预算单位数量	≥260 个
			保障系统安全运行天数	≥365 天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及时响应率	≥100%
			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时效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体化系统运维费用及机房运维费用	≤1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采购网平稳运行情况	≥100%
			服务对象投诉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100%

3.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7.77 万元，降低 23.7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编制减少 2 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7.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7.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